

香·港·台·湾·与·海·外·华·文·文·学·丛·书·

郭良蕙 著

焦点

87
I247.5
2414
3

香港台湾与海外华文文学丛书

焦点

郭良蕙 著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
赠书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
B411570



焦 点

郭良蕙 著

◆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

(北京东单新开路创同77号)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◆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8.5印张 9插页 (78千字)
1987年1月第1版 1987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印数: 1—50,230册(内精装1,230)

书号: 10355·718 定价: 平装本2.00元
精装本3.50元



郭良蕙女士小传

郭良蕙，台湾著名女作家，山东钜野县人，一九二六年生于河南开封。抗战期间在复旦大学外文系读书。一九四八年去台湾后，一直从事文艺创作。

她的主要作品有《禁果》、《银梦》、《圣女》、《女人的事》、《遥远的路》、《我不再哭泣》、《我心，我心》、《黑色的爱》、《焦点》、《心境》、《心锁》等。

序

✱ 郭良夫

良蕙是我的小妹，我比她大十岁。一九三八年，我从国立艺术专科学校毕业的时候，她刚刚读完小学。这一年，我们全家到了重庆。一九三九年，我到四川江安县立女子初级中学教书，把她带去了，跟着我上学，是我班上的学生。我教国文，又教美术；她听了我的课不知道觉得怎么样，我没有问过她，她自然也没有跟我说过。她爱好文学和艺术，也许是受了我的一些影响。

在这个中学里，我一个人住着一间小屋，倒也雅致：墙上挂着一副对联，是沈从文先生写给我的，还有一幅山水，是艺专同学给我画的。那时候，花零钱用铜板；我有了铜板，便搽成一摞或几摞，摆在桌子上。小妹来找我，碰上我不在屋子里，她就拿了一些去用，等我回来，见铜板短了一截，或少了一摞，我就知道是小妹又缺零钱了。经常如此；她不用开口跟我要零花钱，我也免得老记挂着这琐屑小事。小妹固然是个沉默寡言的人，可我也一样木讷。

一九四〇年初寒假开始，我辞去了教职，仍要回到重庆另谋职业，小妹也就跟着我一起离开江安。从重庆到江安来，是坐着川江上的小轮船来的，如今要从江安到重庆去，还是要坐着川江上的小轮船去。上船的那天早晨，我带着小妹在街上的饭馆里买了几个肉包子，兄妹二人边走边吃。迎面来了一个乞丐，冷不防把小妹手里的包子抢走，塞进自己的嘴巴。那饥饿的样子，快五十年了，我还有印象，小妹一定也还有印象。短篇小说集《台北的女人》里写了一些可怜的小人物，我想就是她还有印象的证据。

回到重庆以后，我先后到中国公学附中和复旦中学，仍然当国文教员。小妹转学到沙坪坝的南开中学。记得她到南开，还是我亲自送去的。

一九四八年，小妹在复旦大学外国文学系完成学业。这一年秋冬之交，她从上海到北平来探望父母。当时我又读完了一个大，在清华大学中文系毕业后留校任教已经一年，我正一边教书，一边创作。我写的短篇小说发表在两个副刊上，一个是靳以主编的上海《大公报·星期文艺》，另一个是冯至主编的天津《大公报·星期文艺》。兄妹本来该有共同的话题，可是我们没有谈论过文学，不管是中国的，还是外国的，也没有谈论过文学创作。过了不多日子，接近年底，小妹从北平又回上海去了。一九四九年上海解放前，她离开大陆，去了台湾。说她是一个台湾作家，名副其实，因为离开大陆以前，她还没有开始创作呢。

小妹在北平的那段短短的日子里，只有一件事我还记得十分清楚。一天，我去看我的女朋友，是小妹陪着我去的。那天小

妹穿了一身绿，绿的衣裙，绿的外套，绿的鞋袜，宛如一株常绿的树。我虽然学过美术，也不能不佩服她对色彩的选择，她的大幅度设色。快四十年了，一想到小妹，眼前便仿佛出现一株常绿的树。

一九八三年初夏，语言学家李方桂先生从夏威夷到北京来讲学。我虽然也搞创作，可是我的本行还是搞语言研究，因此有机会跟李先生见面、请益。一次，我问他：

“您知道郭良蕙吗？”

“我知道。”李先生回答。

“您怎么知道她？”我问。

“我读她的小说。”李先生回答。

李方桂先生长期生活在美国，他到北京来，也到台湾去。他这样一位语言学大家，也在读良蕙的小说，说明她的作品是雅俗共赏的。中国现代文学馆的杨犁同志跟我说：“郭良蕙写的小说，在台湾是销售很广的书。”雅俗共赏的书，读者必定是相当广泛的。《焦点》，我以为就是这样的一本长篇小说。

这小说一拿起来读，便放不下手，直到终卷，才能罢休，正如看一出戏，要到终场，才算看完。先给你个“血型”的谜，后来你以为猜中了，其实没有，谜底一揭晓，故事也就要结束了。朱颜的出走和归来，不过是个小起伏，她的愤不欲生，才是高潮。血缘关系证明颜尔淳跟朱颜是父女，你信不信？你要是真的相信，可就堕入了作者故布的疑阵。原来他们是手足而不是父女，才真相大白。这故事的梗概，传奇的情节，已够引人入胜。然而更能吸引读者的还是小说里的人物。

朱颜，小说的主人公，是焦点的焦点。围绕这焦点的有三群

人物。以颜济慈为代表的是一批虚伪的一群。颜济慈，“他假冒为善，披着严肃的外衣做出可怕的事迹，以院长的地位去欺负小护士”。颜尔淳，颜济慈的儿子，要维持住上流社会的地位，他不敢向社会公开承认自己跟朱颜的父女关系。可是他们父子两个又各自把朱颜当成亲生女儿，好象怀有骨肉深情。然而在重要时刻，生死关头，真正关心朱颜的并不是他们父子二人，而是那个不大相干的小记者姚吾独，还有那个实际担负起养育责任的名义上的父亲朱雨勤。这恰好证明他们父子二人所看重的，不过是血统而已。以裴蓁为代表的是庸俗的一群。他们欲望不高，趣味低级，言语鄙俗，动作粗野，在人前人后都不加任何掩饰，暴露得十分清楚。电影圈里的于纯、陶易醒、黄小呆等，都是这样的人。这样一群人，拍出来的电影，怎么可能不是“商品重于艺术”呢！朱雨勤、姚吾独，是善良之辈，这一群人数很少，势力很小。朱雨勤躲进书房，想与世隔绝，姚吾独刚走出校门，涉世未深。凭着他们干预社会生活，能有什么作用？

周雅珊、朱颜母女被侮辱被损害，就因为他们处在那个社会地位，无论怎样设防，怎样戒备，一概无用，她们信奉的处世哲学“害人之心不可有，防人之心不可无”，彻底破产了。周是被侮辱被损害，母亲跟女儿的态度却很不一样。周雅珊是逆来顺受，总想在夹缝中间往上爬，当然就得讲求实际。所以在周雅珊身上，既有虚伪的一面，又有庸俗的一面，不过仍不失为良善。朱颜是羞愤交加，理想既已被灭，就要结束自己的生命，离开这个恶浊的世界。她原来以为可以“清者自清，浊者自浊”，可是事与愿违，“人竟这样卑污！世界竟这样丑

恶！我一向自认为洁白如纸，实际上早已漩流于卑污与丑恶之中，染上了无法洗除的斑痕”。这个深刻的矛盾，她无法克服，又走投无路，只有自杀。然而她被救活了。小说的结尾是这样的：

我勉强更换了一个坐的姿势，除去颓废的神态，努力把脊背挺直。

挺直脊背，是要背负重担，杳然前行。作者给小说的主人翁朱颜预约了一个希望，也给读者预约了一个希望。这希望究竟能不能实现，作者一时无法回答，读者也一时无法回答。但是这希望并非空头支票，并非没有根据，因为有姚吾独对朱颜说的两段话可以作证：

小颜，作为一个常人，你谁也不属于，你属于你自己。作为一个明星，你属于所有的观众，知道吗？多少人把注意力集中在你身上，所以你不能使他们失望。

你要说朱颜是个悲剧人物，固然也不能算错，不过要知道，这不是一本以悲剧来收场的小说。

1

灯光把这间华丽的卧房照得象蒸笼，只差冒出白腾腾的热气。床柜上的玫瑰花是昨天换的，已经有些垂萎了，应该再换一次，不过这不是我的事，我只顾到自己就好了。油彩把脸上的毛孔堵得死死的，没有什么汗，我轻轻用手帕往脸上沾了沾，沾去小汗星，而且留意着别弄坏了化装，摄影棚里没有温度计，我总觉得可能超过一百度。场务刚拍过板，我站在卧房门口等待导演喊Camera，便走到床旁边去拉裴蕾的毛毯。我不知道裴蕾怎么忍耐的，我的脊上象有几条小溪，汗水不断汇合在一起流下去，按照剧情需要我还穿着毛衣。

我默默背着台词，只有两句话，也要注意，否则将来配音时有问题。裴蕾的国语不行，配音时必须另外请人代替，但她是主角，连导演都对她说比对人客气。裴蕾不是一时窜红的，我也得慢慢熬。

摄影机由中景转近景，我的台词是“姐姐，醒醒，有人来找你。”然后镜头特写裴蕾的乱发和轻纱睡衣，裴蕾的美丽是不能否认的，至于演技，再过几年我自信会胜过她，今年我十九岁，但妈妈一定要我说是十七。

瞒年龄，多难为情！妈妈却说那怕什么？电影明星的岁数哪里真的有？妈妈还说不但年龄，别的也都是假的。我不大以为然，难道一个电影艺术工作者的私人生活也是在演戏吗？

不要想那么多，起码你现在正在演戏。镜头正对准你，导演一声命令，摄影机便象响尾蛇一样“嗞嗞嗞……”的开始吞食胶片。

忘记自己正在演戏，为什么不把眼前的情景当作真实故事？我的姐姐为了负担家庭不得不过夜生活，酒醉，迟起，我，一个读中学的女孩子看见姐姐的富贵朋友到来，应该怎样把姐姐叫醒？

摄影棚里的闲杂人今天虽然不多，但在场的人都在注意我，经验帮助我镇定情绪，最低限度我不再象两年前初试镜头时那样紧张了。两年中间，除了拍片以外，我上过多次电视，还演过一次舞台剧。

是导演认真，也是节省胶片，每个镜头都要试之再三。同样的动作重复很多遍，变得机械而刻板。任凭我如何劝告自己，仍然不能忘记在演戏，按照指示一步步去做，但我的心却是空洞的。

导演喊出Cut以后，我顿觉一阵轻松，猛喘了口气，才发现妈妈正和场记在一起向我笑咪咪的招手。

外面凉快，为什么挤进蒸笼里来？我跑到妈妈面前去还没有发问，便听见她压低声音说：

“小颜，有个记者要看你。”

“看我作什么？”

妈妈拉住我的手捏了一下，睨视的眼神足以表示在责骂我

是傻瓜。转身离开这场布景时，她望了望忙于赶接特写镜头的裴蕾，我忽然明白了妈妈的心机。

化妆室门外，树荫下坐着几个人。二十个工作天的内景已进行了一半，戏轻的角色有时为了一个镜头要等待一天，枯候的过程只有聊天。起初我最怕参加那段老资格的聊天阵容，固然他们的谈话非常风趣，而且渊博得很，只是有时发出几个不堪入耳的口头禅或者低下的辱骂令人无法忍耐。象裴蕾虽然是凛然不可侵犯的大牌红星，却很能适应环境，即令再猥亵的言语她听了也会面不改色，甚至学骂两句，而且表情得意，实在使我惊奇。当我把我的痛苦感想向妈妈表白时，她却淡然视之：

“装作没有听见好了。每种职业有每种职业的缺点，时间久了就会习惯。”

我不能不信服妈妈的话，从幼年开始，我便认为妈妈和爸爸一样伟大。尤其这几年，妈妈的才能甚至胜过爸爸。不过这样说似乎有欠公平，因为爸爸曾经遭遇到撞车的不幸，我常常觉得爸爸象一株被移种在阴暗墙角的植物，眼看着毫无生机的垂萎下去，我怜悯爸爸，却又无能为力。

妈妈毕竟是护理出身，一举一动都在照顾别人。妈妈的言语很象她使用的注射器，常常一针见效，把话说到别人心坎里去。

一个瘦长的年轻人站了起来，妈妈早已笑容相迎。妈妈的笑容被公认为可爱，虽然眼角有一大把鱼尾纹。黄小呆就对我说过：“你妈妈的笑呀，冬天象烤火，夏天象吃冰。”这种话自然有点夸张，但出于象黄小呆这样的谐星口中，却恰如其

份。

那个年轻人注视着我，同时向前走了两步，正想开口，妈妈已拍着我的肩膀介绍说：

“这是今日新闻的姚先生。”

“我叫姚吾独。”

接过来他的名片，我的目光由他的姓名转到“今日新闻实习记者”几个字时，听见他问：“这位就是‘焦点’的女主角裴蕾小姐吧？”

我一惊，羞窘交加地抬起头望妈妈，而妈妈却很坦然，原来她并没有弄错。

“不是，她是朱颜。”

现在不止我羞窘了，姚吾独突然不安地脸红起来。他支吾着说了句“对不起”，好象自己的过失大得无法弥补似的，妈妈却轻笑着，以亲切的态度低声说：

“你大概很少看国片，所以不认识明星。”

“妈妈。”我暗暗拉了妈妈一下，妈妈没有允许我说话。

“女主角还有戏，朱颜是第二女主角，”妈妈说罢，又转向我：“你们谈谈最好不过。”

2

妈妈真有办法，又借了车来接我。

“晚上还要参加服装表演，我怕来不及，才打电话问干爸借的车。”

即使妈妈不解释，我也知道车是颜尔淳的，颜尔淳实在是个有求必应的好人，就因为他太好了，他的可亲反而使我怀着戒心。

“何必又麻烦别人呢？”我微微不悦地说：“我们可以坐巴士。”

“干爸又不是外人，他很乐意帮助我们。”

我不乐意。颜尔淳帮助我们这话不假，但是我们并不感激他。外婆有微词，爸爸虽然不说什么，脸色却阴沉可怕。

妈妈顾虑到前座的姚吾独了，于是温婉地对他说：

“姚先生别笑，朱颜她年纪轻，不懂事，以后要请你多指教呀！”

我鼓着嘴，妈妈这套话我听得好腻！我很反对她这样不分对象的谦虚。过份的客气显得太卑微，那也只限于对待一些长辈。而姚吾独不过是个刚离开学校的实习记者，没有必要把他估高。

姚吾独表情上带受宠若惊，他连声在说“不敢当”，才稍稍为我挽回一部份丧失的自尊。

妈妈的人缘建立在她那种逢人便不辞辛苦的攀谈上。她以少议论别人而多表示关心来赢得别人的好感。固然我不赞成她的手段，但我很能谅解她的一份苦心。

由摄影厂到市区的途中，妈妈一直和姚吾独问问答答，其间半数以我作为题目，好象刚才那段时间并没有谈完似的。我知道姚吾独几次都在注意我，但我故意把脸调向外面，趁他不备时我才打量他一眼，我发现他的嘴唇很丰厚，耳轮却很单薄。妈说我年轻不懂事，我看他那份拘谨的态度还不如我。

“姚先生府上住哪里？先送你回家。”

“不，我就在火车站下来好了，我不回去。”

“那怎么可以？这么热的天，不能让你跑路。你是不是去报馆？”

“不用了，真的，免得耽误你们的时间。”

“没有关系，现在还早，今天她的戏少，要不然也不能回来。”妈妈接着问姚吾独：“晚上在圆山饭店的服装表演，你们报馆有没有人去？”

“我还不知道，我要先把特写赶好。”

“这很重要。”妈妈一本正经，我听了却有点难为情。

妈妈象是忽然想起什么事来，顺手把皮包打开取出一个厚厚的封套，里面全是我的签名照。我正打算提醒她已经给过姚吾独照片了，却见她一面挑选着，一面说：

“我看还是这张好，多带去两张吧！你不是说你们学校还有一个周刊可以写篇介绍吗？”

姚吾独频频答应着好。如果谁想拒绝妈妈，那真需要一番本领。

姚吾独下车时，妈妈还在表示热心：“特写登出来别忘了给我们一份。”

我望了望那家报馆，车驶行后，还有点不以为然：“今日新闻又不是什么大报，姓姚的又是个实习记者，何必下那么多功夫？”

妈妈拍拍我的手，微微一笑，头靠在后座上，好象很乏累似的闭上眼睛。

随着车的颤动，妈妈的眼皮也在微微颤抖，那抹斜阳的光辉使她脸上的皱纹特别明显，两颊隐隐露出点点黑斑，下额的肌肉垮着，鬓角那根已拔掉的白发又顽固地探出头来。我默默观察着静止的妈妈，心里泛起一阵前所未有的怜悯，这种怜悯是我常对爸爸怀着的感情，虽然爸爸并不需要别人怜悯他。

我的视线由妈妈的面部下移，落在她的微微突起的腹部。看妈妈当年的照片，穿着白制服，戴着护士帽，那张不能算美的脸却有两分俊俏，妈妈的身材不高，但浑身很挺匀。只是到了中年，已失去青春的那股吸引力，肌肉已逐渐形成三围不分的松弛。

尽管如此，妈妈作客时，做好头发，束好腰身，薄施脂粉，看起来还相当年轻。

而今天情形不同，从上午陪我到现在，虽然她无须乎在摄影镜头前面紧张，但一直忙些琐碎的事情，为我熨戏服；注意我的化装，提醒我很多被忽略的小地方。更为我维持公共关系，象姚吾独这种情形，大家都看在眼里，却没有人说闲话，一方面裴蕾身为大牌，脾气太坏，另一方面妈妈对每一个人都谦虚有礼，成全我谁不乐意？

车开进陋巷，我立刻感到气闷，巷道窄，房舍杂，巷里住好多家。穷人真能繁殖，到处都是孩子，车还没有停便一拥而上，嬉笑着跟随车奔跑，“朱颜”的喊叫声此起彼落，有几个粗野的下流胚骂着脏字好难听！我的脸冷冷的，毫无表情。我讨厌这条陋巷，有朝一日我能赚大钱，第一要改善生活环境。

妈妈和我不同，以温暖的笑颜对待所有的孩童。妈妈的笑容很有功用，下流胚禁声退后了，有熟识的孩子热心发问：“朱

妈妈，“焦点”什么时候才演？”

“快了！上演的时候我请你们看。”

妈妈每天所说的好听言语太多，不一定都能兑现，但在当时却能激起别人的好感。

“朱颜的照片给我们一张好不好？”

“我也要。”

“现在没有，过几天吧！”

我头也不回便跑进去，留下妈妈在门外敷衍那批小鬼头。我听见她很客气的打发颜尔淳的司机去吃饭。

“雅娜，回来啦？小颜。”

外婆喊着从厨房出来，我嗯了一声，走进自己房里。

我住的这间小房是前年搭出来的，妈妈常埋怨孩子越来越大，房子越来越小不是没有道理。过去我和外婆及朱颜住一间，朱显住在爸爸妈妈那间房，在我开始赚钱以后，由于生活习惯不同，妈妈特别为我另搭一间房固然令我欣喜，只是我觉得她不应该搬到原来那间房里，虽然她说爸爸需要静养才分房的。为了使爸爸清静，连朱显也在客厅打地铺。其实爸爸并没有病，只不过几年前在一次撞车中变成残废。

“小颜，先洗个澡，洗个澡会凉快得多。”

妈妈进来时，我正在换一件穿着很舒服的旧衣服。

“洗过澡吃饭，八点钟以前一定要赶到圆山饭店。”

妈妈现在虽然已不再担任护士工作，但她那谆谆叮咛的细心犹如护士在看顾病人按时服药。

“别洗冷水，拿暖瓶去洗吧！冷水激热汗，会感冒。”

“知道了。”我这样答应着，却往洗澡房相反的方向走